

新县城市管理局文件

新城管文〔2025〕7号

新县城市管理局关于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县政府并报县委：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县城管局紧紧围绕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目标，紧扣城管工作实际，不断提升城管法治化建设水平，为开创城市管理等工作新局面提供法治保障。现将本年度法治建设基本情况和下年度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党组书记、局长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进一步推进全面深化改革。

（一）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推进法治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

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严格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亲自抓、靠上抓，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召开党组会议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落实。组织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的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加快法治工作步伐。一年来先后召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专题会10余次，对优化营商环境、会前学法等法治重点工作进行了重点布置，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等制度。

（二）转变思想，树立法治思维。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纳入中心组学习计划和法治培训工作，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城市管理执法办法》等法律法规。通过召开党组会议、局干部职工会议，突出法制等业务知识的学习，增强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强化政治引领，推动工作落实。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明确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实。**二是**定期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常态化在党组（扩大）会议等，对全年的

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和主要内容进行安排部署。三是推进责任落实常态化。制定了《新县城市管理局“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新县城市管理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等文件，认真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作为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措施和成效

(一) 积极做好依法行政工作。一是完成 2024 年行政执法证件年度审验工作，组织有关股室及二级单位参加 2024 年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件年度审验学习培训和考试。2024 年我局行政执法证件通过年度审验 44 人，注销行政执法证件 3 人，新申领行政执法证件 3 人。二是紧盯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用好信阳市法治教育综合培训平台，做好局“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及考试平台”在线学习工作，以考促学、学用结合，推动学法用法更加务实高效，不断增强我局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三是扎实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着重清理规范性文件中存在的与法律法规规章和上位政策文件精神相抵触、违反市场竞争规则、有损企业合法权益的内容。

(二) 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全面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制定《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新城管文〔2024〕20 号）《新县城市管理

局 2024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新城管文〔2024〕21 号），对随机抽查的项目、时间等进行统一细化安排，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正常实施，从而充分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的作用。2024 年以来已对城市供水、城镇供气、城市生活垃圾 3 个领域 5 家企业开展了“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进一步规范了监管行为，减少了多头重复检查。

（三）强化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一是加强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落实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行政执法人员每人每年参加综合法律知识培训时间不少于 60 学时，不断提升执法人员的依法行政和依法办事水平。二是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制定了《新县城市管理局（城市综合执法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目录清单》《新县城市管理局（城市综合执法局）音像记录事项清单》。推进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建设，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提高行政执法的透明度，增强证据意识，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合法权益。三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严格执行上级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及时通过新县人民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全面准确及时主动公开我局行政执法主体、权限、依据、程序、救济渠道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扎实开展“双公示”信息公示工作，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

开将行政许可、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的执法决定信息上传至信用新县平台。2024年于信用新县平台上传“双公示”信息364条。

(四)精细化开展城市治理。深化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着力打造“洁序净美”环境秩序。**一是**健全“日常巡查+错时执法”常态化，整治流动摊贩占道经营、乱堆杂物等行为，设置首府景区城管爱心驿站，真正“还路于民、服务于民”。**二是**持续开展两轮车违规占用公共停车位专项治理，加强重点时间、重点路段巡查力度，及时释放公共停车位资源，营造良好道路停车秩序。**三是**探索“地摊经济”规范化管理机制，合理设置临时售卖点，提升城市“烟火气”，盘活“地摊”经济热度，先后在航空路、解放桥交叉口、体育馆、金水铁路桥、碧桂园开设临时售卖点4处，涵盖果蔬、小吃、夜市等摊位120处，实现城市管理与特色经济发展有机结合。

(五)加强乡镇(街道)行政执法队伍业务指导。指导督促乡镇(街道)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做好执法事项划转的对接工作，加强业务指导并提供相应的专业技术支持。于4月19日对乡镇(街道)行政执法队伍开展了集中培训，并先后多次对乡镇(街道)行政执法队伍进行了现场业务指导，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执法行为，提高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和执法办案水平，促进文明执法。

(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牢固树立“以人民

为中心”工作理念，努力做到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释群众所惑、解群众所难。建立投诉举报工作制度，对外公布网络、电话、电子邮箱等举报受理渠道。建立统一投诉举报台账，明确专人负责处理投诉举报工作，及时解决群众诉求。信访形势稳中向好，坚持热情接待、认真受理、及时办理、按时回复，努力做到接待受理到位、责任落实到位、问题解决到位、依法处理到位“四个到位”，2024年累计办理电话投诉件760件次（含市长热线交办486件、12319城管热线101件），受理办结县信访局转交群众来信来访17件。建立完善“责任在网格、职责到个人”的数字城管全网格责任体系，2024年1-11月份，共立案21817件，涉及责任单位20个，按期结案21696件，结案率99.78%，强化了矛盾风险源头预防，在法治轨道上推动了矛盾化解。

（七）扎实开展普法宣传工作。一是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深化培训轮训，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等法治资料学习，着重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一个坚持”开展专题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等内容，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开展工作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今年以来，开展领导干部集中学法活动10余次，涉及法律法规20余部。二是抓住春节、民法典宣传月、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2·4”国家宪法日暨法治宣传周等时间节点，

细分受众群体，定制普法内容，提高普法活动的精准性，提高普法质效，通过现场咨询、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宣传视频等方式开展“法治迎新春 平安过大年”普法宣传、“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打击非法集资、“5.12”全国防灾减灾集中宣传、“大力弘扬宪法精神，推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宪法学习宣传等主题宣传活动。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专业法律知识学习仍需加强。城市管理业务领域较为广泛，涉及法律极多，执法人员对新修订的法律法规的学习仍需加强，存在对个别法规政策掌握不准等问题。

(二)执法人员能力水平有待提升。原因主要是部分执法人员对规范执法的意义、目的认识不深，把握不透，对执法规范化建设的重视程度不够，缺乏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下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2025年，县城市管理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立足本职，扎实提升城管执法规范化、法治化、专业化水平，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深入学习法治思想。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健全完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重大事项会前学法等制度，推动学法制度化、常态化，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和法治素养。

(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职责，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扎实推进法治城管建设。加大餐饮油烟、广告招牌、共享单车监管力度，严管出店、占道经营，狠抓“门前三包”责任落实，持续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完成5处“城管+”便民服务点建设。推动数字城管升级，以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一网统管”为目标，整合城市运行管理信息系统。

(三)抓好普法宣传工作。有针对性、经常性、灵活性地开展多层次多形式法治教育宣传，营造良好的学法用法工作氛围，重点做好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学习，以及宪法、专业性法律法规的融会贯通，增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主动性，不断提升干部职工依法行权履职和依法办事的能力水平。

(四)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严格实行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强化教育培训，创新法治培训方式。深入开展大比武、大练兵活动，提高队伍素质。进一步转变思想，更新执法理念，充分运用信息化执法手段，积极探索非现场执法模式，提升执法效能。

